

合同编号：2024010101

黄连引种繁育基地建设合同

项目名称：2024年镇巴中药材技术服务体系建设

甲 方：镇巴县科技进步促进中心

乙 方：陕西金慧方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

合同编号：2024010101

黄连引种繁育基地建设合同

甲方：镇巴县科技进步促进中心

乙方：陕西金慧方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为充分发挥道地药材良种资源优势，加快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设，示范推广道地药材良种繁育技术，进一步完善“秦药”质量标准体系，推动中药材产业健康、持续发展。建设新品种引种试验示范基地，开展新品种种苗繁育基地建设工作，为我县优良中药材种子种苗生产提供保障，提升我县中药材产品质量奠定种源基础。甲方委托乙方引进高山黄连新品种，建设高山林下黄连育苗基地 90 亩。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育苗基地建设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建设内容

一、品种引进

- 1、目标：引进黄连品种，建设育苗基地。
- 2、内容：引进鸡爪黄连，采购黄连种子 900 斤。

二、育苗基地建设

- 1、目标：建设高山林下黄连育苗基地。
- 2、内容：建设高山林下黄连育苗基地 90 亩。
- 3、建设地址：陕西省汉中市镇巴县三元镇大松坪工区。



第二条 经费支持

1、镇巴县科技进步促进中心支持基地建设费用 13.26 万元，用于引进高山黄连新品种，建设高山林下黄连育苗基地 90 亩。

2、乙方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陕西金慧方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镇巴县支行营业部

账号：26645401040010820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镇巴县

电话：0916-6936906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7 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0 日）。

第四条 双方责权利

双方应对品种引进和基地建设过程中的相关文件、资料、以及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做好保密工作，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一、甲方责任权利

1、甲方支持乙方 13.26 万元，用于黄连引种基地建设费用。

2、该基地的产权由双方共同所有，基地建设完成后产生的权益，按照该基地产出的种苗或种苗销售后收益的 30% 归甲方所有，所产生的收益由甲方转增给帮扶村集体。



二、乙方责任权利

1、乙方负责基地建设包括林地处理、林地租赁、种子采购、育苗基地建设、后期管护及销售。

2、乙方必须确保黄连种子来源于优质黄连种源基地，并保证 80%以上的发芽率。

3、基地建设完成后产生的收益按照该地产出的种苗或种苗销售后收益的 70%归乙方所有。

第五条 其他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由本地法院管辖。

本合同一式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盖章)

(签名)



乙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盖章)

(签名)

签约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附件：费用清单

2024年黄连引种及林木育苗基地建设项目费用清单			
建设单位：陕西金慧方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类别	金额（元）	备注
1	种子	140000	150元/斤
2	肥料	90000	7年
3	土地租金	27000	8年
4	劳务费	185000	7年
总金额：肆拾肆万贰仟元（442000元）			
负责人：张鹏		基地负责人：崔彪	

